

# 工商查“黑网吧”，店主说这是旅馆

## 开旅馆证照齐全，但客房内电脑较多，涉嫌变相从事互联网商业服务

本报3月17日讯(记者 王浩奇) 14日上午，有群众反映莱芜市莱城区张家洼街道办事处有一处无证经营的“黑网吧”，希望工商部门查处。约两小时后，记者同莱芜市工商局工作人员来到被举报现场发现，虽然店里唯一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名称为莱芜市莱城区玉诚旅馆(没有经营网吧的营业执照)，但旅馆的8个房间里，每间至少有两台电脑。除一个小房间内只有两台电脑外，作为旅馆，其他7个房间还均有一张铺设简单的床。这让现场检查人员犯了难：这到底算不算“黑网吧”？

这家注册名为“莱芜市莱城区玉诚旅馆”的店位于莱芜市莱城区张家洼街道办事处西王善村村西首的一处胡同内，外表看，和普通的农家大院没什么区别。走进院子，旅馆分两层，一楼有一间客房，里面有一张只铺有单薄被褥和脏兮兮床单的木床，床头处放着两把破旧的椅子，对面靠墙的桌子上放有两台电脑，都配有耳机和摄像头等，电脑上面的墙上钉有一台落满灰尘的风扇。顺着简单的钢架楼梯到二楼，上面有大小共7间客房。其中一间较大客房内排着放了三台电脑，靠窗口的地方有一张只铺有褥子和床单的木床，房间里显然没有装修，非常简陋、脏乱，墙角处挂有一个连接有多条网线的集线盒，嗡嗡作响。记者拉开窗帘，窗台上还有用矿泉水瓶装

的半瓶类似尿的东西，房间里的异味很大。而在这种连店主都承认“卫生条件有限”脏乱差旅店，却有莱芜市卫生局2013年5月20日核发的许可项目为“宾馆”的卫生许可证。电脑桌上放着标有卡号的卡片，店主解释称，谁来上网，就给谁一张卡，一张卡对应一台电脑，输上卡号就能上网了。墙上贴满了“炫舞吧”“神兽”等游戏海报。店主说，这都是他接手这家店之前，别人在这里租房子开网吧时留下的。

检查过程中，记者发现了一名正在上网的小伙子，他说，为了到中医院实习方便，自己年前就在这里住了，连上网加住宿一个月不到550块钱。而店主吕西玉却称，这位年轻人当天早上才入住，每天20元，住一个月的话600元。两人说法完全不一致。在这名年轻人正在上网的电脑桌面上，记者看到有“网吧桌面”“网吧工具”“机器编号XIYU039”的字样和对话框。而在另外一间光线很暗的小客房内，只放有两台电脑和上网用的桌椅。

据店主吕西玉介绍，旅馆开业有3年左右的时间了，共有客房8间，电脑19台，都能提供上网服务。顾客住宿可免费上网，但需要交20元押金(电脑等上网设备若无损毁，押金退回)，而住宿是按小时收费，最低消费10元。最后店主吕西玉拿出了许可项目均为旅馆类别的个体工商户



店主吕西玉向记者介绍自家旅馆的客房。

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特种行业经营许可证。

记者随后了解到，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查出无证无照经营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07]89号)，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查处超出

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擅自从事应当取得许可证或者其他批准文件方可从事的经营活动的违法经营行为。旅馆客房提供上网服务不足为奇，但是莱城区工商局企业注册局局长刘伟说，从检查现场来看，该店开旅馆的证件

齐全，房间有床，但电脑较多，涉嫌变相从事互联网商业服务。对此他们一时也不好做出界定。刘局长表示，下一步他们经过调查、取证以后，如确实是无证无照经营的黑网吧，将对其依法进行取缔。